

## 新竹縣選舉委員會辦理第 15 任總統副總統及第 10 屆立法委員選舉徵才

一、職稱：臨時人員。

二、名額：2 名。

三、性別：不拘。

四、資格條件：

(一) 高中(職)以上畢業(含)。

(二) 具 WORD、EXCEL 等 OFFICE 軟體操作及網路操作基本處理能力。

五、工作項目：

(一) 文件資料電腦登錄。

(二) 會議資料影印整理。

(三) 其它選務相關工作。

六、雇用期限：自 108 年 10 月 1 日起至 109 年 1 月 31 日止。

七、工作地點：新竹縣竹北市光明五街 65 號。

八、薪津：每月約新台幣 24,100 元(含自付勞健保)

九、檢附證件：履歷表、退伍令(無則免附)、身分證、最高學歷畢業證書及相關證明影本。

十、聯絡方式：相關證件影本請於 108 年 9 月 16 日前親送或限時逕寄本會第一組賈小姐參加書面審查：封面註明「應徵臨時人員」(以郵戳為憑、逾期或證件不齊者、恕不受理報名)、資料審查不符需求者或未獲錄取者，恕不另行通知，所送資料不予退還，如需退還者，請附雙掛號回郵信封，但郵資不足則不予退還。

十一、報名人員檢附之文件影本，如有偽造、變造、假借、冒用等情事，一經查明，已錄取者，撤銷錄取資格；其涉及刑事責任者，移送檢察機關辦理。

十二、洽詢電話：03-5519036 分機 102 賈小姐。